

連江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00028924號

附件：甄選報名表、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、學(經)歷查驗同意書



主旨：本府教育處甄選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約用人員1名

依據：教育部、連江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以工程管理費、接受委託或補助之研究計畫進用之約用助理人員報酬標準表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大學以上畢業，具教育專業或教育行政經驗者尤佳。

二、工作內容：

(一)辦理原住民族教育及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業務。

(二)辦理國中學生雜費補助。

(三)辦理政府機關(機構)、人民團體(企業、法人)相關學生獎助學金及助學事宜。

(四)辦理學生教科圖書書籍費、學校教科圖書補助相關業務。

(五)主管其他交辦事項。

三、繳交文件：

(一)甄選報名表、身分證件影本、畢業證書影本、最近一次(現職)工作服務或在職證明、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，男性須檢附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。

(二)未錄取人員所繳文件恕不退還。

四、雇用期間：自公告錄取人員報到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止。

- 五、薪俸待遇：依據「連江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以工程管理費、接受委託或補助之研究計畫進用之約用助理人員報酬標準表」四等支給（月支報酬新臺幣4萬950元）。
- 六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0年7月21日，請於上班時間（上午8時0分至下午17時0分）送達本府3樓教育處國民教育科（209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76號教育處）或傳真寄送（傳真0836-25582，並請洽聯絡人確定收件）。
- 七、甄試科目及日期、地點：
- （一）書面審查（15%）：學、經歷。
- （二）電腦測驗（45%）：110年7月23日上午10時0分，於本府3樓教育處國教科。
- 八、口試（40%）：110年7月23日下午14時0分，（時間依當天電腦測驗後通知為準），於本府2樓會議室。
- 九、錄取方式：以甄選成績擇優錄取1名，備取1名。
- 十、聯絡人：教育處羅先生（電話：上午0836-22067#6251、下午0836-22135#21）。

縣長 劉增應